

哪吒

哪吒的混天綾的確惹來一場滔天大禍，他身體之中那種複雜的悲劇性格，有著後人種種不同的詮釋，且讓我們找出四個哪吒來：

明朝「封神演義」第十二回至第十四回裡的哪吒。

奚淞「封神榜裡的哪吒」（原載四四期現代文學，並選入「六十年短篇小說選」）

林懷民雲門舞集裡將舞出的「哪吒」

張徹讓傅聲演的「哪吒」

其中尤以第二個哪吒和第三個哪吒最能表達出哪吒的叛逆悲劇性格。因此，我們在此文裡，就率先討論這第二個哪吒，至於那第三個哪吒，您可以參閱趙克露作「盡在不言之中——由『哪吒』看雲門舞集秋季公演」

細品「封神榜裏的哪吒」

壹 闡 提

民國六十年九月，發表於四十四期「現代文學」的「封神榜裏的哪吒」，後來被收入「六十年短篇小說選」（鄭明娳主編）。這是一篇奇妙有味，涵蓋繁複，主題深刻的傑作。筆者曾於六十一年七月在「華副」簡略介紹過，後來也讀過兩位先生的評介文字，但前後三文似乎均未脫出小說選編者在該文附註的剖析說明範圍。這篇作品三年來始終浮現在筆者意識的最清楚層次上，朋友間閒談小說，也每每提及它。最近拿它和「封

神演義」第十二、十三、十四回對照着再讀它，於是得二感想：一、作者如果把它重新組織，增加血肉，敷衍成中長篇小說，很可能會成爲當代名作之一。二、如果拿來拍成電影，或編爲舞臺劇，一定十分精彩，同時也可能引起某些議論或爭辯。

身爲小說的愛好者，謹以品嚐佳釀心情，不加誇飾不引堂皇論據，只樸素而了當地說出一己的所見所想，敬請作者先生與高明方家指教。

◎

現在先從它的形式來探討。爲了方便，先就「封神演義」十二、十三、十四三回將主角出生、闖禍、骨肉還親，蓮花化生再出世等情節列出於後：

一、太乙真人的徒弟靈珠子，爲協力減商興周，降生在總兵官李靖家。李妻懷胎三載有餘，落地時是一「肉球」，經李靖「開刀」後出生。

二、此子由師父太乙真人命名「哪吒」，生於丑時，犯上大殺戒，注定要多殺生惹禍端。哪吒與生帶具乾坤圈和混天綾二兵器。

三、哪吒力大無窮，七歲時在九灣河「非故意」殺死東海龍王的夜叉及三太子，帶來滅門絕戶之禍。

四、兇案未了，哪吒又以「震天箭」射殺仙家石磯娘娘門人。李靖交出哪吒，結果師父救了他的性命。

五、龍王奏准玉帝拿李靖。哪吒「一人行事一人當」，「剖腹剔腸，剝骨還於父母」，解除父母的官司。

六、哪吒在翠屏山顯聖，李靖却以「你生前擾害父母，死後愚弄百姓」爲由，一鞭把祂的金身打碎，並放火燒廟。

七、太乙真人替哪吒「蓮花化身」。哪吒再生後決心報仇。

八、哪吒追殺李靖，燃燈道人以「玲瓏塔」救了李靖，並授以寶塔好鎮壓此寶貝兒子。

以上的情節是平鋪直敘的；用「話說」某某開端，以「此話不表」「且說」等詞收束一段，提引另一段。

文中有「自思曰……」「自思道……」等，可算作「內心獨白」的技巧。章回小說的形式，採用全知觀點行文。

「封神演義」的文字淺顯，生動有趣，但隨時插入詩以描寫精彩吃緊處，結果反而破壞了氣氛。

奚淞先生的「封神榜裏的哪吒」，令人醒目的是它不俗的形式，使人驚心的是它的主题。全文分成五個節次，每一節次裏又分若干段落：

「一之一」：太乙真人從李靖府回來後（要讀到最後一節才知道），坐在樹蔭下青石上。時間是夏日午後，這是「現在進行式」的時空。以「昨夜的夢」引出回憶——「一之二」。此段有二伏筆以呼應後文。

「一之二」：哪吒的獨白。敘述「我」剖腹死亡後隨風飄盪的魂魄，留有蓮花化生的伏筆。

「二」：太乙回憶「早晨醒來」承接「一之一」，太乙赴李府。此段是第一層回憶。接下去是跌入回憶——第二層回憶：十四年前哪吒出生，收徒的情形。

「三之一」：回到第一層回憶，太乙走進李府大廳。

「三之二」：哪吒的獨白，細訴悲劇的癥結所在。此段是表達主題的關鍵處。時間大約與「一之二」同。

「四之一」：太乙由「三之二」裏脫出，接「二」節繼續走，見到哪吒的跛腳書僮四恨。

「四之二」：四恨的傾訴。此段以四恨自身的醜與殘缺，襯出哪吒的完美。哪吒第一次闖禍——比武時重傷少年軍官——是由四恨交代出來的。

「四之三」：突然跳入哪吒的獨白，此段寫出「不是凡夫」眼中的世界，對悲苦亂世的憫惜。交代第二場禍事：無意中勒斃一戲水少年。他殺死的是「孿生於我水中的倒影」，少年的屍體也帶走了他與生俱來的「紅紗巾」。一句「我知道，我將付出代價」是骨肉還親的預告。

「四之四」：由哪吒的哭泣聲中拉回到「四之二」的繼續。四恨以旁觀身份說明第二次禍事的發生經緯。龍王尋仇，李靖顯得頗為冷酷，哪吒以小匕首剖開肚皮……

「四之五」：跳接「四之三」，再陳述對戰亂人世，對生命的感慨。

「四之六」：接「四之四」，四恨的活動，寫殘缺的四恨心目中對哪吒事件的想法。

「五之一」：太乙回到「一之一」坐在樹蔭下的青石上如被人遺忘的一枚棋子。「一之一」裏出現的蓮花
在搖曳，青蚱蜢還未離開。「現在進行式」。

「五之二」：插入哪吒直敘式的話：要求變成「自開自落的蓮花」。

「五之三」：太乙替哪吒施法：蓮花化身，成為永生的二世為「人」。

由以上五個節次看：「一之一」→「五之一」→「五之二」→「五之三」：這是實際進行的時間與
景場。「二」→「三之一」→「四之一」：這是太乙本身的回憶景場。「一之二」→「三之二」→
「四之三」→「四之五」：這是哪吒的回憶——以獨白方式進行。「四之二」→「四之四」→「四之六」
：這是四恨的活動。

「封」文採用的是第三人稱的單一觀點，觀點人物是旁觀的太乙真人。他只是微笑着的「客觀觀點」而已。
外觀上，全文由哪吒和四恨兩人的獨白交織而成；太乙只穿針引線其間而已。但這些獨白，實際上是太乙的
意識次第重現的。哪吒是自訴，四恨乃旁證，而這些只是觀點人物的「心理場景」而已。整個故事，包括了十
四個春秋，地點是天上、仙山，陳塘關等遙遠距離的地方，主要人物有哪吒、四恨、李靖夫婦和太乙真人等。
然而小說進行的，實際時間只有夏日午後太乙一陣出神發呆的幾分鐘，最多也不超過三兩個小時；地點是九灣
河的樹蔭下——一個老先生的意識活動。所以，這是一篇結構完全合乎各種限制的典型短篇小說。

如果拿本作和「封神演義」比較一番，其中增損修改創作部份就一目了然了。

一篇八九千字的短篇小說，採用如此繁複的結構，是須要大魄力與巧思耐心的。本作如果採用原作那個敘
述順序，一定是索然無味，因為「封神演義」的小說情節已深入讀者腦際，本作佳勝處，很可能在閱讀過程中
就給忘了；記下的仍然是演義的影子。例如：「三之二」此段是點題的高潮却出之以獨白式訴說，不以「動作

「表達，如果不採用奚淞這種結構，而又以他那種語言行之，豈不成了極低劣的「自報主題」嗎？那就成了口號小說。這正證明：結構形式在小說效果上的重要性。」

本作第二節，太乙真人由第一層回憶中再跌入第二層的回憶——十四年前的事況裏。這一手法使人油然想起威廉·福克納的「聲音與憤怒」的第一章來。第一章觀點人物白痴「笨吉命」，在高爾夫球場邊，由現實事況的觸發，忽然浮現過去三十年的種種來，這裏面就有數個層次的回憶中場景出現，令人嘆為觀止。「封」作只是淺嚐即止，青山一髮未能作更大膽的展示。

「封」作形式上的成功，除結構外，語言文字是第二因素。我們也可以說：唯其語言文字的適當，讀者才得以暢遊曲折幽奇之勝。「封」作的文字冷冽、精確、筆調沉鬱，節奏緩慢，氣氛凝重，醞釀成近乎詩的表現。一些畫面新鮮而美麗——一種冷艷妖冶，一種古典的魅力流動於全篇。奇妙的是，作者完全採用現代的語言；許多詞彙是極時髦的，然而讀來恰合其份十分妥貼，絕無扞格抵牾之感。例如江形晞先生的「彩虹的變貌」，它是在虛擬的古典傳奇上，設下古典的場景，勾勒古典的人物，然後賦予比較新穎而深刻的主题。所以它的語言勢必略予古典化，結果很成功。「封」作雖然也架設於遠古的人事上，但它擷取的，要表現的，已完全無時空限制的意義，而且以現代語言雕出很現代的意象，表達亘古常新的主题——這是一篇現代人的寓言——所以作者使用現代的語言。

值得特別一提的是，「封」作抹上很多鮮艷的色彩，托出強烈的畫面來。（這一點和林懷民先生的作品有同工之處）尤其血紅的意象幾乎染透了全文各個角落：「紅兒」「血腥」「紅得照眼」「血色異象」「紅色的東西」「臉部映紅」「血也似的紅紗」「鮮血泉湧」「紅色彩球」「濺血的廳堂」等等。這些色彩，再加上「一之二」節開始到「四之五」節，那不絕如縷縈繞糾纏的哭泣聲——揉合成悲劇生命，生命悲劇的交響曲，大壁畫！

至於這許多血紅景象，蓮花，紅紗巾等，都有它暗喻或象徵意義在。甚至於每一個角色，那些可憫的衆生

相等，除了構成小說成分之必須外，各個都是一種「典型」，或代表，他們的外延性極強。這點筆者不擬強作解人，恕不多嘴。

另外，用變形的冒號——兩個大黑點「：」，放在引號上面作為對話出現的記號。這也是別出心裁的嚐試。

如果硬要對「封」作求疵剔瑕的話，大概可以提出兩點來：一、本作的重要部份，如「三之二」「四之三」「兩節，與其用獨白的敘述，總不如設下場景以「動作」來處理效果好。因為小說的能耐，到底是植根於「表達」；捨去老老實實的表達路子，完全以語言本身求詩的「表現」，區區以為到底是「不可靠」的。二、那些用以暗喻或象徵的「道具」並非如響斯應，可以馬上指揮自如的；必須精心設計，讓它們有層次地，不斷地出現才成。換言之，對於暗喻，象徵的經營略嫌不夠。

◎

「封神演義」的十二、十三、十四回，雖然構架粗糙，故事荒誕，但已然具備頗富涵蓄的小說素質。

哪吒的出世，是上天的意旨，他的嗜殺特性、神力、武器等全是與生俱備的；殺死三太子等也在劫運之內。他所以得救，是因為身負「特殊使命」；在危急之際師父一定會伸出援手。最後他不得不死，而死後又不得不借蓮花以再生。因為他要為滅商興周出力。這些都是天數、命運的安排。

然則，哪吒的殺生既是天命所必然，他實在不必負殺人的刑責；「自殺謝罪」的意義牽強而晦澀難以說明了。何況未來戰爭上，正需要那濃重的殺性呢！

「自殺謝罪」也許可以解釋為：李靖是紂王之臣，哪吒身為人子亦是紂臣；為使將來的「革命」行動不被認為叛逆，不得不「退還肉身」。若然，太乙真人就太沒道理了，為什麼讓徒弟受盡割肌裂骨之痛呢？或者是為了說明「殺性」有正邪之分——肉體所具的殺性是漫無目標的濫殺；蓮胎所生才是正義之劍？然則「蓮花化身」就顯得太「浪漫情調」了，使悲劇成分打了折扣。

哪吒的大哥、二哥都在仙山學道，這種安排欠妥。因為李靖本人是因仙道難成，下山享受人間富貴的。所

以應該命令孩子們學文習武以求功名才是。

由第十四回第三段李靖那段叫罵看來，李某始終不愛這個孩子，後來又發生「鞭屍事件」這些都是可解的。缺點是太誇張了父子衝突的場面，而又未予強而有力的說服安排，令人不安而啓疑。尤其到第八段（十四回）父子大戰的鋪張描繪，動搖了作品的可能性不說，甚至令人迷惑慌亂了。——當然這是一部打諢鬧笑的章回小說，作者和讀者都不會如此認真的。至於最後以「玲瓏塔」鎖住兒子，這一段好像隱含某些值得深思的旨趣在。不過作者絕不會在這上面有意表達些什麼吧？

總之，這一段故事，隱藏着上乘的小說題材，但寫成「封神演義」第十二、十三、十四三回的，却只是以道教爲主佛教爲副——的基礎寫成的神怪故事。它除了借亡暴興仁規運前定的教訓作幌子，只想供人一段茶餘飯後的消遣品而已；實在沒有什麼企圖或道理。

現在奚滋發掘了它，憑其慧眼揚棄糟粕擷取了菁華，改寫成性格發展與心理分析的好小說。

第一：作者把可以割棄的神怪部份剔除，讓它落實於人間。

第二：作者強調傷害是無心的，受傷者只安排兩人。

第三：把原作六七八這三段全部刪除，一方面免去吃力不討好情節的累贅，一方面使題材更合於短篇小說情節單一的要求。

第四：作者兩度提示戰亂人間的一些景象，替哪吒重返人間留下崇高的動機。雖然說得並不清晰有力。

第五：李靖不容哪吒的理由，作更合理的調整。

第六：創造了跛腳書僮四保這個角色。他的價值，一是對比與陪襯，二是使敘述的進行免於呆板。

第七：替哪吒注入新的性格。這是最重要的，唯其如此，本作的主題才得以顯示出來。

第八：其他……。

這是很大膽而也很成功的創作——它不是改寫而已。細讀「封」作，筆者乃恍然了悟到一常聽到的道理：

成功的文學作品，有如從三稜鏡中窺視景物，各人角度不同，所見景物形象亦異。所以，它的主題很難一語中的。

綜括起來，筆者能够品味出來的有兩點：

一、闡釋生命的苦楚——生之悲哀：

「我」哪吒，出生就是一種不明來由的錯誤。出生的過程是不正常的，我的作爲、體能、都不合父親的要求，而我也不是情願的；我也不滿自己。我生活在矛盾中，然而所有可以說出來的矛盾，都還只是一個假相，我咀嚼到更深的苦味。（原文）

——「更深的苦味」是什麼？

「我」的惹禍也不是存心的，父母看來我是一個不吉祥的人；殘缺的四悞却視我爲完美的神。其實和四悞對照下，「他是我內心殘缺的形相化」啊！（原文）

——生非我的意志，生命的行程亦然，但既有生，又生成如此，你就得承擔人世給予你的「位置」「評價」。這是不得已，這是無可奈何。

「我」「犯下了連累父母煩心的大罪，我只有把屬於你們的肉和骨都歸還給你們，來贖我內心的自由……」（原文）

——筆者以爲這裏稱呼爲父母的，已不只是生身的父母而已。「它」是指「我」以外的一切能影響我，束縛我，限制我，有權命令或要求我的人、事、物、力。人，不是如此狀態下生存嗎？

「我終於用血償還了我短短人間一些所有虧欠的。我得到最終的自由……我應該快樂……可是我還在哭，忍不住的眼淚使我還想加入到世間的不完美裏去……」（見原文。……是筆者刪略）

——蕭伯納說：「生命中有兩種悲劇，一種是不能縱心所欲，另一種是縱心所欲。」

——哪吒爲什麼會這樣地哭泣悲哀呢？爲什麼還想加入到世間的不完美裏去呢？是否山雨風樓戰亂將起的

景象，婦孺的嚎哭，爲饑餓和慾望所驅使的可憐衆生——使祂這樣呢？

——一個平凡的生命，也許不自知其悲哀；不平凡的靈魂除了本身，還會爲不自知其悲哀者而悲哀！「還想加入到世間的不完美裏去！」哪吒是具備大慈悲的，應該會這樣。「更深的苦味」大概是指這些吧？

哪吒正因爲具備了這種稟性，所以看得深，想得多，因此對生命的痛苦感受也深切而強烈；何況祂還要爲天下蒼生悲呢？這，正是生命的苦楚，生之悲哀啊！

本文文題是「封神榜裏的哪吒」。「封神榜」不有點像充滿牛鬼蛇神的人間大千世界嗎？生於斯長於斯的「哪吒」焉得不晝夜哭泣！

二、人的價值是獨立自足的，非由父母、家庭、社會、國家，或任何他人所應評定的。

這是從另一角度看本作的結論。

如果我們不以李靖夫婦那種眼光，那種價值標準看哪吒——也就是僵固的世俗眼光——那麼哪吒實在是一個好孩子，好青年；因爲他強壯，坦率，「有理想」，富同情心……。

而事實上，哪吒乃應與邦救世才降生的，他闖禍既是無心，也是幫助對方順利得到自然的歸結。所以責備他，譴貶他，罪罰之於他，甚至是錯誤可笑的。

由這點推論，任何人把自己的標準加諸他人，把已定的價值觀秤量不同的對象——都是不妥的。人的價值是獨立的，不該以「其他條件」，或外在標準來衡量；是自足的，他人或所謂權力者不得妄加論斷。人將以自由之身心，對父母，家庭，國家，以及衆生人羣行其所當行的責任。這是人性使然，明知人間不美好，還是會毅然「加入」的。

不幸得很，「當時」其「父母」以及世人不可能理解這些。因而唯有歸還血肉於「父母」一途，唯有如此才能還我真自由。

佛指淨土爲「蓮」，念佛往生彌陀淨土的人，都在蓮花內而生。蓮花化身的涵義是離一切相而生。在「封

「作裏「一切相」可以指父母的標準，世俗的價值觀，社會的權衡標準等而言；離開這些「相」而生乃能擁有獨立自主之價值的生命。這是哪吒的福氣，你我凡夫除寄情小說外又能如何？太乙真人安在？池中蓮花不知是否依然田田青青？」

最後請以一感想作結：

借舊故事以表現新主題的傑作，在外國文學巨著裏屢見不鮮。例如莎士比亞的十個悲劇，分別取材於「普魯塔克」的著作和中世紀編年史作者的東西等，哥德的「浮士德」題材來自民間久遠的傳說；三國演義，水滸傳也是流傳社會的材料經彙集改編而成。

在我們這裏，這類寫作却大都停留在「故事新編」的境界上；真能化腐朽為神奇，脫胎換骨另出境界如「封神榜裏的哪吒」者，實在很少。近年來我們的文壇上，逐漸成熟的青壯作家，有野心而未被商業蛀蝕的，還是有的；我們的文壇雖然很是沉寂，但孤星點點仍然燦然有光。非常希望這些有心人能够如「封」文作者那樣，苦心挖掘好好創作。這是筆者不揣簡陋草此拙文的心情。「哈姆雷特」「羅密歐與朱麗葉」「浮士德」：這些可以容納一切人性和作者哲學思想與性情的題材，我國古典珍藏及民間傳說裏決不會少。孫行者不像「薛西佛斯」的近親嗎？白素貞的悲劇比朱麗葉的包容性廣闊多了；哪吒這一段故事大可和哈姆雷特打對臺。問題是，我們的作家需要更大的苦心恆心，能困守寂寞貧窮的志節。文學的園丁，中外古今都是這個樣子的。

——完——

六十三年九月三日零時十分